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13樓

承辦人：張皓翔

電話：03-3322101#7335

電子信箱：1001763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人考字第10600072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060007204_Attach01.PDF、1060007204_Attach02.TIF)

主旨：為落實政府公共運輸連結政策，推廣鐵路旅遊，交通部觀光局業輔導台灣觀巴協會結合臺灣鐵路管理局推出「Train-Bus台灣觀巴旅遊護照」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6年11月17日總處培字第1060061434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參事辦公室(含附件)、技監辦公室(含附件)、顧問辦公室(含附件)、參議辦公室(含附件)

2017-11-20
交 13:28:51 章

BR 5_人事106/11/20 13:42



1060007939

有附件